

惠州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惠湾办函〔2014〕141号

关于惠州大亚湾双益达电路板科技有限公司重大火灾隐患挂牌督办的通知

西区街道办、区属有关单位：

2014年8月8日10时许，区公安消防大队消防监督人员在对位于惠州大亚湾西区塘布黄草岭的惠州大亚湾双益达电路板科技有限公司进行消防监督检查时发现：1. 消防车道堵塞；2. 室内消火栓系统不能正常使用；3. 厂房应急照明灯损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五十五条规定和《重大火灾隐患判定方法》GA653-2006第6条第6.1.1.1、6.1.3.5和6.1.4.3项，区公安局依法认定惠州大亚湾双益达电路板科技有限公司已构成重大火灾隐患，区管委会决定对惠州大亚湾双益达电路板科技有限公司重大火灾隐患进行挂牌督办，为确保惠州大亚湾双益达电路板科技有限公司重大火灾隐患整改措施落实并及时销案，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区消防安全委员会对惠州大亚湾双益达电路板科技有限公司存在的重大火灾隐患进行认真研判，按照排查确定的火灾隐患，迅速组织相关部门督促惠州大亚湾双益达电路板科技有限公

司落实整改措施。

二、惠州大亚湾双益达电路板科技有限公司在 2014 年 10 月 6 日前按照国家消防技术标准规范要求整改完毕，并申请销案。

三、区公安消防大队要积极提供技术支持，指导惠州大亚湾双益达电路板科技有限公司及时消除消防安全隐患，并严格规范重大火灾隐患挂牌督办执法程序，完善相关执法档案资料后存档。同时，在惠州大亚湾双益达电路板科技有限公司消防安全隐患整改到位达到销案条件后，书面报区管委会销案。

惠州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2014 年 9 月 17 日

